

债券代码：188645.SH

债券简称：21 闽能 0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相
关资产划转进展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 1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11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资产划转进展的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等。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20年7月13日，发行人召开领导班子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2020年8月11日，福建省国资委向发行人出具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注册发行储架公司债券的批复》（闽国资函产权[2020]256号），同意发行人公开发行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于2020年9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208号文注册，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21闽能02”：

发行人已于2021年8月24日发行“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10亿元，债券简称“21闽能02”，债券代码“188645.SH”。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21闽能02”：

1、债券名称：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10亿元。

3、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利率为3.80%。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10年期。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发行

人”)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提示。

根据福建能源披露的《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资产划转进展的公告》,相关重大事项如下:

“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

(一) 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及目的

本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公开披露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于2022年10月10日公开披露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根据本公司股东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能化集团”)《关于无偿划转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相关权益变更的通知》,省能化集团将本公司所持有的子公司石化集团27.74%股权无偿划转给省能化集团,并将本公司相应福能福化(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协议中的所有权利义务一并概括转让给省能化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和权益变更前,本公司合计持有石化集团51%股权,其中:直接持有石化集团27.74%股权、通过福能福化(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石化集团23.26%股权。

本次无偿划转和权益变更后,省能化集团持有石化集团76.74%股权,福能福化(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石化集团23.26%股权。本公司不再持有石化集团股权。

(二)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与交易相关方签署有关协议并完成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三) 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等指标预计将有

所下降，但是净利润预计将提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预计不存在重大负面影响。

二、港口资产划转进展

（一）股权划转的目的及背景

本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公开披露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划转事项的公告》：根据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肖厝港口开发公司、湄洲湾港口开发公司和福能山煤公司股权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22〕123号）、《关于无偿划转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22〕142号）及我司唯一股东省能化集团的相关决议：本公司将持有的福建省肖厝港口开发有限公司48.64%股权、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5.5%股权、福建省福能山煤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无偿划转至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港口集团”）。本次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的经确认的净资产合计为27,901.17万元。同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其持有的省港口集团3.11%股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

（二）股权划转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划转涉及的划入和划出资产均已完成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三）股权划转对公司影响

上述事项对我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我司存续期债券的本息兑付。

三、福能报业资产划转进展

（一）股权划转的目的及背景

本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公开披露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偿划转事项的公告》：福建能源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能报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福能报业经审计总资产300.65万元，净资产288.31万元（其中归母净资产288.31万元）。为进一步理顺关系，经省能化集团研究将福能报业股权由本公司划转至省能化集团。

（二）股权划转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本次划转涉及的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三) 股权划转对公司影响

上述事项对我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我司存续期债券的本息兑付。

我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本公司将根据该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资产划转进展事项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丽娜

联系电话：021-38674860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资产划转进展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盖章页）

